证券代码: 400236

证券简称:中银5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 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3月3日
- 2. 会议召开地点: 宁夏银川市金凤区泰康街隆基大厦 15 楼会议室
-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 会议主持人: 董事长李向春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93,624,726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69%。

其中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0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 份总数 793,624,726 股,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69%。

-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 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做好公司 2024 年度审计工作,基于审计工作实际需求及降低成本提升效益的全面考量,公司拟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详见《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93,301,6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6%;反对股数 323,1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摘牌,并且《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新《公司法》")于 2024年7月1日开始生效,公司结合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及相关部门负责办理章程工商备案事宜,授权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工商备案手续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详见《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37,826,64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7.77%; 反对股数 255,798,083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23%;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摘牌,并且《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新《公司法》")于 2024年7月1日开始生效,公司结合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92,084,9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1%;反对股数 1,539,6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9%; 弃权股数 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摘牌,并且《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新《公司法》")于 2024年7月1日开始生效,公司结合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92,246,8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反对股数 1,377,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 弃权股数 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已从深圳证券交易所退市摘牌,并且《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新《公司法》")于 2024年7月1日开始生效,公司结合新《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792,246,82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3%;反对股数 1,377,7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17%; 弃权股数 2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 国浩律师(银川) 事务所
- (二)律师姓名:刘庆国、刘宁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符合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 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 国浩律师(银川)事务所关于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宁夏中银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日